

學術論文

## 六方會談前期協商之過程論分析

---

### Process Analysis Perspective of Pre-negotiation of Six Party Talks on 2010-11

邵軒磊 *Hsuan-Lei Shao*  
台灣師範大學東亞系助理教授  
*Assistant Professor of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Studies*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摘要 / Abstract

六方會談影響東北亞國際安全甚鉅，也是東北亞區域近來最受矚目的集體安全機制，2003 年至今已進行六輪。學界對此，分為「多邊機制成形」之樂觀論與「中國崛起必然現象」之悲觀論兩種看法。本文嘗試由 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中，六方國家行為者的主要互動，以「過程論」的方式，來觀察六方會談的實際狀態。本文整理發現六方會談的進程，有「韓國倡議→韓美協商→朝鮮回應→中朝協調→美中協調→多邊協調」的階段特色。並且，依照動態過程論可以明顯看出，東北亞依然遵循冷戰架構，依舊存在兩陣營代理人談判的狀態。

Six-Party Talks is the most important collective security mechanism in Northeast Asia, and effect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eriously. From 2003, it has been carried out six. Scholars have divided into two-ways perspective, which

are the optimism, multilateral mechanism forming, and the pessimism, inevitable China rising. This paper attempts to observe the major actors of the six-party talks by process analysis approach from October 2010 to mid-June 2011. It found that the six-party talks process is followed by phase characteristics, which are “South Korea Initiative → Korea-US consultations → North Korea respond → China coordination →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agency coordination → multilateral coordination.” According to the dynamic process analysis, we could clearly clarify it is still follow the Cold War structure in Northeast Asia, and two camps still are working by negotiating agent.

---

**關鍵字：**中國崛起、朝鮮半島問題、多邊機制、東北亞安全、六方會談

**Keywords:** China Rising, Korean Peninsula, Multilateral Mechanisms, Northeast Asia Security, Six-party Talks

## 壹、研究背景

### 一、六方會談簡介

六方會談是指由北韓、南韓、中國、美國、俄羅斯和日本六國共同參與的一系列談判，旨在解決北韓核子武器問題。2002年北韓宣布發展核武器後，引起周邊各國的疑慮，最後由具有相關利益的六國共同會談。會談從2003年8月27日開始，到目前為止，共舉行過六輪會談。<sup>1</sup>會談的核心，就是「北韓是否願意停止發展核武？」在第一輪的會談，僅取得少數共識，如通過對話以和平方式解決朝鮮半島核問題、半島應非核化等。<sup>2</sup>在第二輪與第三輪的會談之後，發表了「主席聲明」(Chairman's Statement)：同意建立工作小組會談機制；「口頭對口頭、行動對行動」(words for words and actions for actions)原則。簡言之，各國同意未來須基於「各國協調一致原則」達成共識。<sup>3</sup>第三、四、五、六輪，皆陸續達成了「共同聲明」。<sup>4</sup>最重要的是第六輪的「落實共同聲明第二階段行動」共同文件，重點為：一、北韓承諾去除一切核設施功能，相對的美國提供技術、資金與原油物資支

---

<sup>1</sup> 分別為第一輪(2003年8月27日至8月29日)；第二輪(2004年2月25日至2月28日)；第三輪(2004年6月23日至6月26日)；第四輪第一階段(2005年7月26日至8月7日)；第二階段(2005年9月13日至9月19日)；第五輪第一階段(2005年11月9日至11月11日)、第二階段(2006年12月18日至12月22日)、第三階段(2007年2月8日至2月13日)；第六輪第一階段(2007年3月19日至3月22日)、第二階段(2007年9月27日至10月3日)。

<sup>2</sup> 〈第一輪會談未取得實質成果，朝鮮曾不想談下去〉，  
<http://www.people.com.cn/GB/guojij/14549/2356301.html>。

<sup>3</sup> 〈三個特點，五項進展：王毅談第二輪六方會談〉，  
<http://www.mfa.gov.cn/chn/ziliao/wzzt/cxbdhwtdelbjlft01/t69598.htm>

<sup>4</sup> 六點共同聲明內容包括：第一、各方一致重申，以和平方式實現朝鮮半島非核化是「六方會談」的目標。第二、各方承諾，根據聯合國憲章宗旨和原則以及公認的國際關係準則處理相互關係。第三、各方承諾，通過雙邊或多邊方式促進能源、貿易及投資領域的經濟合作。第四、各方承諾，共同致力於東北亞地區持久和平與穩定。第五，各方同意，根據「承諾對承諾、行動對行動」原則採取協調一致步驟，分段落實上述共識。第六，同意2005年11月上旬在北京舉行第五輪「六方會談」。Joint Statement of the Fourth Round of the Six-Party Talks, Beijing, September 19, 2005.

援；二、美朝國家關係正常化。<sup>5</sup>

不過，其後的會談並不順利發展。論者指出，其主要的原因是美國與北韓之間的互不信任。<sup>6</sup>隨後，北韓於 2006 年 7 月進行了一系飛彈試射，接著於 10 月 9 日，北韓首次成功進行地下核武試驗。聯合國安理會也於 10 月 14 日通過制裁北韓的《1718 號決議案》。<sup>7</sup>在國際社會的壓力下，北韓答應重啟六方會談，於同年 12 月 18 日至 22 日在北京召開延宕已久的第五輪第二階段會議。第五輪六方會談第三階段會議於 2 月 8 日至 2 月 13 日，通過了《落實共同聲明起步行動》文件。<sup>8</sup>在共同聲明中，北韓承諾關閉並封存寧邊地區的核設施，並邀請「國際原子能總署」人員重返北韓進行雙方所同意與必要的監督與檢查，另一方面，美國將考慮把北韓從支持恐怖主義國家的名單中除名，並將解除對北韓各種制裁。此外，各方也同意合作向北韓提供經濟、能源及人道主義援助。於第六輪，各方確認此前制定的各項合意，繼續討論和制定下一階段行動計劃。不過，北韓因為美國尚未解除對北韓金融制裁，拒絕繼續，六方會談就陷入停滯。

2009 年 4 月 13 日，聯合國安理會針對北韓 5 日試射通信衛星的問題通過了一份主席聲明，要求北韓遵守聯合國安理會禁止進行此類發射的 1718 號決議。<sup>9</sup>美國認為，表面上是發射衛星，但事實上是發展導彈，打擊美國本土為目的。第二天（4 月 14 日），北韓外務省即發表聲明，宣布

---

<sup>5</sup> 全文如下：〈第六輪六方會談第二階段共同文件(全文)〉，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0/03/content\\_6829064.htm](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0/03/content_6829064.htm)。

<sup>6</sup> 如 2005 年 9 月 15 日，美國以進行不法洗錢等，對北韓採取強硬金融制裁，凍結澳門資產等。北韓反駁地主張，只有美國解除對北韓的金融制裁，北韓才會重返六方會談。詳細描述請參閱：小此木政夫，〈北朝鮮六力国協議と日朝交渉〉，《東亞》，第 464 期（2006 年），頁 19-20。

<sup>7</sup> 外務省，〈国連安保理決議 1718 (2006.10.14)〉，<http://www.mofa.go.jp/policy/un/resolution1718.pdf>。

<sup>8</sup> 〈落實共同聲明起步行動〉，

<http://www.fmprc.gov.cn/chn/pds/ziliao/zt/ywzt/wzwt/cxbdhw/t297462.htm>。

<sup>9</sup> “United Nations Security Council Presidential Statement,”

<http://daccess-dds-ny.un.org/doc/UNDOC/GEN/N09/301/03/PDF/N0930103.pdf?OpenElement>

退出六方會談並將重啟建設核設施。2009年5月25日，北韓宣布進行了地底下核子試驗。至此，前述四輪之六方會談的結果被完全破棄，回到原點。2010年3月26日天安艦事件後，<sup>10</sup>美韓在該年夏天舉行多次軍事演習，韓國半島持續情勢緊張，後又有2010年11月23日延坪島事件。東北亞諸國遂有重開六方會談之提案。

在2010-2011年，東北亞環繞北韓核問題，著實有一整個階段的溝通協調機制，但是最終仍未成局。本文不擬詳細深究其原因，但是回顧這些進程，可以發現某些規律，將有助於吾人了解六方會談如何成形，其外交實質意義為何。此研究也可提供未來六方會談，或東北亞關於朝鮮半島之國際重要戰略談判平台的理解基礎。

## 二、關於六方會談的研究文獻回顧

由上節的整理，可對六方會談至今歷程有一初步印象。但是，「六方會談」究竟是什麼？怎麼放在國際關係理論中解釋？又必須用什麼理論框架理解？現今尚無定論。考慮到六方會談成立之後至今還不到十年，並且2007年以後並無具體進展。因此，雖有研究和分析文獻，但多數成文於2008之前。且多為介紹性文獻，學術性研究文獻較少。筆者整理學術界對於六方會談的論點主要分成兩類：第一，關注六方會談的多邊機制；第二，將六方會談視為中國崛起（China rising）之具體表現。茲將相關文獻分述如下。

### （一）六方會談的多邊機制方面

有學者視六方會談為東亞多邊安全機制的發展平台，<sup>11</sup>此一觀點對於

---

<sup>10</sup> 當地時間26日晚9時45分許，在靠近朝鮮的白翎島西南方海域執行警戒任務的韓國海軍天安號導彈護衛艦(1200噸級)艦尾發生不明原因爆炸，沉入大海。

<sup>11</sup> 由於二戰後，東亞地區的國際安全主要依賴美國與東亞同盟國之間的軍事雙邊關係；但冷戰結束後，開始有東南亞對自身的區域安全平台。自1994年成立了東協區域論壇(ASEAN Regional Forum, 簡稱ARF)。由於參與ARF的國家數量過多，而且以主權不

六方會談成立的評估明顯分成兩個不同的立場。

有學者將六方會談視為東亞「多邊機制」的成立。<sup>12</sup>在此類論點中，區域安全合作機制可以分成四類：（一）霸權安全、（二）均勢安全、（三）集體安全、（四）合作安全。<sup>13</sup>由於冷戰時期，東北亞地區的安全主要根據權力平衡來建構。但是蘇聯解體之後，東亞無法形成集體安全結構，而且，美國儘管在東亞地區駐有軍事部隊，也輔以美日、美韓軍事同盟，但是也不完全擁有其在其他一些地區所具有的主導作用。再者，這幾年中國在經濟以及軍事方面的快速崛起使得美國建立霸權安全。所以上述論文多數認為，東北亞地區有必要根據國家之間合作的國際安全機制之發展。甚至可以說是「亞太區域安全保障構造」(Asia-Pacific Regional Security Architecture)之概念。<sup>14</sup>另一種學者，認為六方會談是「調停或歐洲協調」的展現，<sup>15</sup>由於六方會談所面對的，並不是武裝衝突；<sup>16</sup>且六方會談中，並非所有行為者都座落在相同的權力層次中，也不是以「權力平衡」為核心目標。因此，此類理論者比較屬於少數意見。

## （二）中國崛起的具體表現

另一種視角則偏向現實主義，關注六方會談中，中國政府積極斡旋的

---

干涉、非法制化為主軸的東協原則主導本機制，因此這二十年幾乎沒有出現進一步的發展，所以許多學者關注六方會談的發展並且期待其成果。

<sup>12</sup> 門洪華〈東北亞安全困境及其戰略應對〉，《現代國際關係》，第8期(2006年)，頁16-22、53；吉田文彦，〈「防衛政策」としての六者会合〉，《外交フォーラム》，(2008年4月號)，頁82-85。

<sup>13</sup> 劉長敏，《論朝鮮核問題解決中的國際斡旋與調停》(北京：中國政法大學，2007年)，頁252-260。

<sup>14</sup> 神保謙等，〈アジア太平洋の地域安全保障アーキテクチャー—地域安全保障の重層的構造—〉，《東京財團政策研究報告》(2010年)，<http://www.tkfd.or.jp/admin/files/2010-08.pdf>。

<sup>15</sup> 廖文義，〈北韓核問題與「六方會談」：回顧、分析與展望〉，《通識研究集刊》，第14期(2008年12月)，頁49。

<sup>16</sup> 關於調停的定義，請參考：R.P. Barston, *Modern Diplomacy* (New York: Longman, 1997), p.218。

角色。尤其是北京藉由積極參與六方會談，取得了主導朝鮮半島事務的地位；反觀美國，在前幾次的六方會談時，依賴北京擔任對朝鮮的溝通管道，而失去主導權。對這種現象的第一種解釋是「攻勢現實主義」。米爾斯海默在《大國政治的悲劇》所提出，大國通常會採取推卸責任（Buck-Passing）。推卸責任者試圖讓另一國承擔阻止或抗擊侵略者的重任，自己則置身於外。<sup>17</sup>如上所述，從美國的角度而言，六方會談在一定的程度上一種讓步的結果。小布希政府與柯林頓總統時期的美朝雙邊談判保持距離，對於北韓採取了所謂的利比亞方式。利比亞方式是指以威嚇面對北韓問題，但採取比較消極的態度。<sup>18</sup>但是，九一一事件發生之後，美國將北韓、伊拉克以及伊朗視為「邪惡帝國的軸心」，加強了對北韓的強硬態度。不過，由於美國無法進行中東和東北亞兩個區域的戰爭，因此後來六方會談成為「讓渡控制力」的展現。<sup>19</sup>

因此，在六方會談的過程中，中國逐漸扮演重要角色。尤其表現在，中國對朝鮮半島的事情由被動轉為主動。<sup>20</sup>學者觀察，中國改變政策的原因可以分成三類：第一，核武器在朝鮮半島的出現會影響到中國自身的國家安全。第二，中國恐懼美國以北韓核武問題為理由加強它在東北亞地區的影響力。第三，中國希望在這個會議中，表現「和平崛起」的具體例證。

第二種視角則是採用傳統現實主義的立場，是六方會談為「中國崛起的必然結果」，尤其強調地緣政治與國家利益。在歷史上以及政治安全戰略上，北韓是最重要的國家之一。特別在安全戰略上，北韓扮演著中國與美國等西方陣營之間的緩衝劑，因此中國有必要阻止北韓的瓦解和堅持該地區的穩定。經過多次六方會談的舉行，中國在本地區的影響力不斷地增

---

<sup>17</sup> John Mearsheimer,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New York: Norton, 2001).

<sup>18</sup> 船橋洋一，《ザ・ペニンシュラ・クエスチョン：朝鮮半島第二次核危機》（東京都：朝日新聞社，2006年）。

<sup>19</sup> 小此木政夫，〈北朝鮮六カ国協議と日朝交渉〉，《東亞》，第464期，（2006年），頁10-22。

<sup>20</sup> 張廖年仲，〈中共與第二次北韓核武危機〉，《展望與探索》，第2卷，第3期，（1994年3月），頁36-50。

大。一些學者憂慮該區域的權力平衡或者影響平衡（balance of influence）的變化。<sup>21</sup>若以中共外交為核心來看，也有學者指出中國在六方會談的外交模式，表面上是多方對話以求共識，但是事實上依舊是傳統現實主義。<sup>22</sup>也就是說，比「攻勢現實主義」更悲觀，此類學者認為中國將會更加崛起，其勢極難遏止。茲將上述文獻與國際關係理論位置整理如下表：

表一：六方會談文獻回顧基本論點

基礎視角	會談性質分類	基本論點	代表作者
強調多邊協商	多邊協商機制	後冷戰後，亞洲獲得多邊主義的發展機制，導致可能長久的建立多邊協商機制。	門洪華、吉田文彥、劉長敏
	調停	六方會談與大國共識管轄小國類似。	廖文義
中國實力展現	攻勢現實主義	美國在區域問題上讓步，中國在區域問題上擴張的後果。	Mearsheimer、小此木政夫、張廖年仲、船橋洋一
	傳統現實主義	強調「地緣」與「國家利益」問題，六方會談僅是中國獲取利益的平台。	Geun Lee、游智偉、洪銘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由表中清晰可見，上述兩種視角與主張及其細部分類，對六方會談所採取「樂觀與悲觀」兩種不一樣看法。但觀察其原因，在於上述論文多從六方會談所公布之「宣言」，或是六方會談前後之國際形勢來給予六方會談一種定位。仔細分析，「宣言」多半具有理想性，僅從宣言來看，多半會得到一種「多邊協商機制」正在成形的印象。另一方面，若從整體國際

<sup>21</sup> Geun Lee, "The Clash of Soft Powers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Synergy and Dilemmas at the Six-Party Talks," *Asian Perspective*, Vol.34, No.2 (2010), pp.113-139.

<sup>22</sup> 試圖扮演大國並提供公共財以解決國際危機，亦即本文欲檢證協助召開六方會談並非源於穩定區域的考量，而在於建構其外部安全環境。請見：游智偉、洪銘德，〈中國東北亞安全政策的本質與目的：以六方會談為例〉，《東亞研究》，第41卷，第1期（2010年），頁77-117。



東亞形勢來判斷六方會談成果，則過於簡化因果關係，東亞形勢並非受六方會談單一變因來看，且因國際無政府狀態，多半容易得到「六方會談只是現實主義」的印象。對此，本文試圖呈現「過程論分析模式」（其原則與方法將於第四節詳述），用以觀察六方會談醞釀時期，各國大使互訪與參與的動態過程，並以此鎖定呈現出六方會談如何成形？唯有鉅細靡遺觀察各主要行為者間的往來情形，方能得知六方會談的實質與其意義。

就研究選期上，由於最後分析的結果，從議題開始醞釀（2010年10月起），到金正日訪問北京後強硬拒絕會談（2011年6月），可視為一個完成階段。至這個階段為止，六方會談進程完成了一個循環，從「韓國倡議」又回到「韓國倡議」；因此就研究主題而言，本文將重心放在描述這一「完整階段之過程論」變遷，用以說明上述理論爭論的結果。至於之後六方會談的進展演變，請容以另文分析。

## 貳、前期協商中各國動向分析（2010.10 - 2011.3）

近年重開六方會談的提案，最早在2010年10月27日，韓國總理李明博與美國國務卿希拉蕊（Hillary Clinton）在東亞高峰會（EAS）時，提出北韓核問題應以六方會談解決。隨即，次日（10月28日）北韓朝鮮勞動黨隨即對此回應：「美國應先撤除對北韓的威脅，六方會談北韓已經準備好了，沒有準備好的是美國。」雖然強硬，但其隱藏訊息為「朝鮮願意參與」。於是，此一交鋒之後，參與諸國開始進行關於六方會談立場的討論。10月29日，借東亞高峰會之便，韓日中隨即會談，但沒有明顯合意。主要是中國提出要基於區域和平的立場（緩進派），韓國與日本則認為應較快解決。

之後，在G20開幕（11月11日）之前，11月4日，韓國國防部長金泰榮正式承認，北韓有核子能力。這個舉動是為了G20時，能讓韓國與會

代表在會上藉機提出關於六方會談的鋪陳。果然在 11 月 11 日，歐巴馬訪問龍山基地（美軍駐韓基地）時，就宣示「美國與韓國同盟絕無動搖，北朝鮮應該改變立場。」同日，美韓首腦會談後，就以記者會宣布美韓一致促進六方會談的立場，今後的目標在於「瞭解北韓動向」。11 月 15 日，玄仁澤（統一部長官）表示「北韓並無變化」；金英善（外交通商部）表示「北韓建設核設施違背了六方會談的期待」。11 月 17 日，美國訪朝特使證實了，北朝鮮正在建設輕水爐；同日，北朝鮮又指責「六方會談的中斷是美韓的錯」。這個階段，算是美韓確定立場，韓美也公布既有情報，兩方的方針確立時期。

11 月 22 日，美國特使波斯沃斯（**Stephen Bosworth**）與韓國代表魏聖洛（所屬外交部，職位朝鮮半島和平交涉本部長）會談之後，美韓開始爭取其他國家（中日俄）外交支持。次日（11 月 23 日），北朝鮮聲稱「如果美國停止威脅，基於尊重美朝共同宣言的立場，願意中斷核開發。」但同日，也爆發了砲擊事件。混亂後，11 月 28 日，中國首次出手，提案 12 月上旬召開六方會談。對此，韓日都沒有馬上回應，美國甚至由白宮發言人表示反對（11 月 30 日），但期待中國能影響北韓。同時，也派遣航空母艦進入黃海。2010 年 12 月 1 日，韓美外相金星煥與希拉蕊聯合申明：六方會談前，必須追究北韓的責任。次日，魏聖洛與俄國副代表洛克比諾夫會談後，也達成譴責北韓申明。中國外交部、聯合國大使再次呼籲應該由對話來解決問題，不應該完全譴責。

2010 年 12 月 7 日，日美韓共同聲明譴責北韓的核設備和砲擊事件，是這一階段的高峰，對此，一也算是拒絕中方所提議的六方會談緊急召開。但同時，也把球丟給了中國，希望中國表現出更積極與北韓溝通的角色。12 月 8 日，韓國參謀總長韓民求與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主席穆倫（**Mike Mullen**）會晤，重申美韓同盟，並譴責砲擊。2010 年 12 月 12 日，中朝外交管道發揮作用，中國外交官轉述金正日表示「其他五國都出席的話，北韓可以出席。」

2010年12月15日，韓俄六方會談代表會談；同一時期，美國也派出特使對中國韓國進行穿梭外交。2010年12月16日，朝鮮正式宣示願意進行六方會談，中國隨即表示支持。但對此，魏聖洛表示，即使沒有中國的支持，韓日美也能有對策。立場漸趨強硬。2010年12月29日，李明博宣示，明年將「藉由六國會議使北朝鮮廢除核武」；對此，同一天，北朝鮮開始運作數千台鈾分離機。雙邊立場逐漸升高，眼看就要談判破裂。

但事情不如預測，2011年1月3日，美國特使波斯沃斯開始進行美朝韓三邊穿梭外交；2011年1月3-5日，韓國統一部、外交部、魏聖洛統一口徑，申稱「良好的南北關係，將是六方會談的前提」，這個說法也獲得美國的同意。這樣一來，中國的重要性變小。2011年1月14日，前原外相表示有意直接日朝對話，雖然韓國表示不滿而委婉否定了這個提案，但也顯示中國在六方會談中的地位出現問題。同日，韓美國防部長蓋茲（Robert Michael Gates）聲明可以再開六方會談。

然而，自此卻進入緩和時期，六方國家都沒有積極的動作，直到約半個月後，1月27日，美國國防部發言人表示，「北朝鮮五年之內會對美國造成直接的軍事威脅。」嚴格來講，即使飛彈能射到美國本土，但雙方國力在任何一個層次上都不能相比，因此這樣發言很難是正確的。但，的確這個發言造成了政治上的效果，除了日本高度關心之外，同一天，韓國外交部發言人金英宣呼籲，朝鮮應該會談。1月28日，韓俄代表會談，後表示「俄羅斯並不反對聯合國對北朝鮮的決議」，同時，也接受「南北對話作為六方會談的前提」。對此，中朝也進行接洽，宣布2月將進行磋商。隨後，美韓之間也宣布進行擴大軍事演習。

至此為止都是兩陣營內部的動作，直到2月10日魏聖洛訪問中國，與武大偉（朝鮮半島問題特別代表）、張志軍（外務次長）、劉結一（中共中央對外聯絡部副部長）會談，雖然兩國都沒有改變態度，但至少有了接觸。同時，2月中旬，日韓發表協議，同意南北對話立場；以及俄朝對話

希望六邊會談進行。2月21日，中國代表抵達朝鮮進行會談。2月23日，韓中進行外相會談，中國對韓國表現了相當的善意。

2011年3月4日，中國朝鮮問題特別代表武大偉宣示，再開啟六國會談不應設定任何前提。雖然乍看之下，是對於美朝對話（美國主張）、或是南北對話（韓國主張）這兩者之間採取中立立場。但中國當局對於美韓試圖繞過中國，直接找北韓接洽，還是有所忌憚。隨後3月6日，日本亞太局長杉山晉輔訪問韓國，會見特別代表魏聖洛。3月7日，黃海上發生北韓國民31人漂流到韓國海域，被南韓官方收容，雖然大部分都希望被遣返，但是其中4人希望能夠「投奔自由」。南韓政府預定依照難民意願分別遣返，但北韓拒絕，認為「必定要全員返還才對」。這個突發事件，成為六方會談的障礙。另一個重要的事情，是前原誠司因為有疑慮的政治獻金問題而下台，對日本而言，又出現外交上的混亂。與此相對的，是同日，中國外長楊潔篪在兩會期間，人大記者會中，宣示「現在正是有利時期，必須盡快召開會談」。隨後，又遇上了311日本震災，日本暫時脫離六方會談第一線。當時情況的簡單描述是：美韓想直接接觸、日本陷入混亂、中國想要盡快在北朝鮮脫離掌握之前，坐上談判桌。主要的行為者，是美韓對中朝。

## 參、後期進程（2011.3-6）

### 一、金正日訪中前之六方會談：逐漸和緩

3月15日，俄國副外長波洛塔夫金訪問朝鮮，會後傳達北朝鮮的立場轉變。北朝鮮傾向「可以不設前提開展談判，且濃縮鈾問題也可以解決。」但韓國政府發言人隨即表示「這不是重點。」隨即在21日，美韓宣布在28-29日，在夏威夷召開「防止武器擴散政策委員會」，其針對的對象，正是北韓。與會議同一天，外交通商部長官訪問中國，同行的有：魏聖洛、金奎顯（特任秘書）、張元三（東亞局長）、趙賢東（北朝鮮外交企畫團長）。由

人物組成來看，幾乎是中韓兩國的最高層級構成。但其結果並無突破，僅中國 29 日聲明了要解決濃縮鈾問題。

一週後，4 月 7 日，北韓首席代表金桂寬前往中國，由楊潔篪親自接待。同時美國國務院主管東亞與亞太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坎倍爾（Kurt Campbell）也訪問中國，猜測有可能間接接觸。但 4 月 8 日，南韓提供了北韓正興建反應爐的照片。為此，魏聖洛在 4 月 12-14 日訪問美國。

緊接著 4 月 12 日，北韓副外長金桂冠（主管對美政策）訪中，由楊潔篪、武大偉、張志軍（中國副外相）等接待。中朝會談後，11 日晚發佈了中朝的共同記者會，認為要將北韓核問題侷限在六國會談之中，反對美韓想提交至聯合國的建議；南韓對此不表示回應。直到 16 日，外交部長金星煥與希拉蕊會談後，高調指責北韓該對「天安艦、延坪島、六國會談延盪等問題，做出負責態度。」這個宣言的反面，可以美韓之間從戰略到經濟（FTA）等問題，在日本震災後，擁有極大的進展。

4 月 26 日，中國代表武大偉訪問韓國。會談後表示，支持韓國提議的三階段案，其隱藏訊息是不需要只透過美國（美朝會談→六方會談），而是南北三階段（南北會談非核化→美朝會談→六方會談）。這次，武大偉見到了魏聖洛，朝鮮半島和平部長官金星煥、總統外交安保首席秘書官千英宇。取得中方的諒解後，4 月 28 日，卡特訪問平壤後前往首爾，帶來總書記金正日的訊息，顯示可以接受無前提召開會談，他認為「北韓已經準備好了」。

5 月 9 日，日本代表杉山晉輔也前往韓國訪問，此舉象徵日本漸漸擺脫震災影響，重新回到六方會談舞台。此次會談的結果，就是在 11 日，取得日本對於南北對話的諒解。5 月 13 日，美國國務院朝鮮半島特使波斯沃斯訪韓，試圖瞭解到底美國要不要積極介入南北會談？對此並沒有明顯結果，而僅重申美國立場與韓美關係的持續。此一階段就是「南北會談」議題，以南韓為中心，取得周邊大國協議的時期。而北韓最高領導金正日應

中國國家主席胡錦濤的邀請，從 5 月 20 號至 26 號，對中國進行非正式訪問，必須放在這個延長線來思考。

## 二、金正日訪中之變化

至今為止最大之變化，來自於北韓最高領導金正日訪問中國，從 5 月 20 號至 26 號。尤其在 25 日，在釣魚臺國賓館與中國國家總理溫家寶舉行了會談。北韓方面的成員有：勞動黨中央書記崔泰福、金己男，內閣副總理姜錫柱，國防委員會副委員長、國防部副部長也是金正日妹夫張成澤，黨中央書記太宗秀、朴道春、文耿德、金永日等。

這次北韓最高領導前往中國訪問，有幾個特色：其一、在金正日尚未返回北韓之前，北韓和中國媒體先報導北韓領導人的訪問中國的消息，這還是第一次。其二、中朝雙方報導有微妙的不同，中方顯然更多強調盡快六方會談，相反的朝方並不急於這個。<sup>23</sup>第三，在頻率上，2010 年 5 月、8 月都已經去過兩次，為何今年 5 月還要前往，中途並沒有如此緊急的事件。第四、也是最重要的，在訪中過後，5 月 30 日，北韓又試射短程飛彈，六方會談氣氛完全改變。

在訪中初期，可從發表的公告認為，六方會談的進程依然有效進行。5 月 22 日，溫家寶在日本東京舉行的第四次中日韓領導人峰會發表談話：「對話為解決朝鮮半島危機唯一辦法。」5 月 24 日，北朝鮮刊登社論「雖然日本有核災，但核能發電仍是國家發展的重要因素」，強調自己開發核能，乃是和平用途。26 日，金正日在會見胡錦濤、溫家寶後，發表聲明：「中朝之間，對於六國協議盡快再展開，已經取得一致意見。」次日，北韓外長朴宜春也重申同樣立場。但對於北韓核問題，新華社報導，金正日表示「我

---

<sup>23</sup> 新華社報導，金正日在北韓和中國領導人會談上說，北韓正在集中精力進行經濟建設，十分需要穩定的周邊環境。北韓希望緩和半島局勢，堅持朝鮮半島無核化的目標，主張儘快重啟六方會談，對改善南北韓關係，也一直抱有誠意。北韓中央通信社報導，北韓領導人金正日，與中國國家主席胡錦濤，在會談上一致認為，堅持朝鮮半島無核化目標，透過對話和平解決重啟六方會談等問題，消除障礙因素，符合東北亞地區的整體利益。

們主張儘快重啟六方會談」，而北韓「中央通信社」卻模稜兩可地說「希望重啟六方會談，和平解決核問題。」對此，南韓政府官員表示，金正日有關北韓核問題的發言沒有新意，看來北韓依然堅持原有立場。G8 在同日，也指責北韓違反聯合國協議。

### 三、金正日訪中後之六方會談：走向破局

5 月 30 日，北韓國防委員會突然提出核子問題不以「韓國為談話對象」。突然採取的強硬態度，使各國大惑不解。北韓聲稱，其原因在於，「韓國政府要求北韓負起一連串武力挑釁的責任，但這種要求北韓不接受。」對此，北韓還試射了短程飛彈（KN06 地對空飛彈）對此，南韓配置了 F15、KF16 警戒，並在延坪島上設置了 SA-2 地對空飛彈。6 月 8 日上午，韓軍一軍團的兩個坦克大隊和美國二師團的兩個機械化步兵中隊參加了當天的演習。這天的韓美坦克部隊交戰演習是在 2015 年移交戰時作戰指揮權之前，首次在韓國軍指揮下進行的演習。

北韓當局更爆料「南北韓秘密接觸」，南韓統一部長官玄仁澤回應表示，南北韓確實曾秘密接觸，但目的在於呼籲北韓為天安艦和延坪島事件道歉，並承諾不再發動軍事挑釁。因為，韓國在日本震災後，與美國日本更緊密結合成「壓力互助體」，因此持續對北韓施壓，堅持北韓必須道歉。若韓國私自接觸，就要對友邦負責。自此，韓國要重新整合美國、日本、俄羅斯的立場。

6 月 7 日，魏聖洛訪問中國，瞭解中朝首腦會談的結果，9 日再次取得中方對三階段的首肯與諒解。但中方代表武大偉，對此感到困難，提議考慮別的方案，對北朝鮮懷柔。美國坎倍爾同時也訪問北京。同時 10 日俄羅斯代表洛克比諾夫特任大使，也訪問韓國，商討對北韓強硬立場的對策；美國則是再次派出坎倍爾。此時，北朝鮮威脅要公開雙方私下聯絡的錄音。這樣一來，雙方的緊張程度又上升。另一邊，6 月 11 日，北韓勞動

黨和中國大陸共產黨在平壤萬壽臺議事堂進行戰略對話。出席平壤戰略對話的北韓人士有：北韓勞動黨中央政治局委員、書記局書記崔泰福和勞動黨部長李英洙。中國大陸方面則有：中央組織部部長李源潮、對外聯絡部部長王家瑞、吉林省委書記孫政才、黨中央組織局長潘立剛、上海市委組織部部長李希、江蘇省省委組織部部長石泰峰、對外聯絡部部長助理楊燕怡。這是北韓首次與外國進行戰略對話。

近來的事件有，6月13日，韓國國防部聲稱有北朝鮮核實驗證據，並宣布加強西北島嶼周邊漁業的監視行動，且加強該防衛司令部的武器與倉庫防衛。13日，美國國安會議長官塞模雅（Gary Samore）指稱，東南亞海域之北韓船艦，拒絕臨檢疑似有飛彈輸出行為。13日，南韓國防部長官金寬鎮宣稱北韓有戰術用小型核武，此事經過CIA退休官員承認。外交上也是如此，日韓6月14日取得協議，應以「南北對話」為優先。但這些情勢升高都沒有用，在6月19日，韓國放棄了要求北韓先「謝罪道歉」的立場「只希望讓北韓誠實回應非核化進程即可」。

#### 肆、過程論分析

本文所使用的過程論強調某種政治型態發生的經過。簡言之，相對於以價值為中心之政治哲學、政治制度、政治思想等「靜態性」研究；以行為者互動之「動態」研究為主。<sup>24</sup>過程論強調價值中立（*weltfreihit*），最其政治思想來源可上推至韋伯（Max Weber）思想，<sup>25</sup>隨後由美國學者 Bentley 發揚光大。<sup>26</sup>現也有將過程論方法融入建構主義的研究，更強調主體能動

---

<sup>24</sup> 角一典〈政策過程論の分析視座〉《北海道教育大学紀要》，第57卷，第1期（2006年），頁19-34。

<sup>25</sup> 韋伯（Max Weber）著；黃振華、張與健譯，《社會科學方法論》（*The Methodology of the Social Sciences*）（台北：時報文化，1991年）。

<sup>26</sup> Auther Bentley, *The Process of Government: A Study of Social Pressure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08).



性的基礎。<sup>27</sup>一般而言，在政治學上多表現為「案例研究」的形式。<sup>28</sup>

在國際關係學界中，過程論也有相當的應用。典型的研究問題意識，如「討論某政策決定過程誰以什麼樣的形式參加了會議、扮演了什麼樣的角色。」<sup>29</sup>在這個意義上，過程論僅為觀測研究的方法，藉由過程論研究，可能導出某種說明現象之理論。<sup>30</sup>與此相關的分析工具是「體系論」，體系論就是強調整體結構對行為者的制約，較少在意行為者在某一結構下的能動性，<sup>31</sup>或是「滿蒙問題周邊各國的體系形勢」的論文。<sup>32</sup>或是注重行為者利益強調主動性的研究，就較為偏向傳統現實主義。<sup>33</sup>

本研究的研究方法，就是將上述整體性的新聞事件加以羅列成表（請參閱附錄），再從表格再延伸出下列圖表。所製圖的原則是：一、先設定主要的行為國家，共有六國，其位置為六邊等距排列。二、當某兩國共同發表宣言，甚至六方會談相關當事人公開會談時，就加入一條線連結雙方。三、若是有同一時期兩國協商次數為兩次以上，則每加一次，就漸次加粗線條，表示其往來較為密切。四、若是某國單獨發表對六方會談的宣言或看法，就在該國的符號上加粗圓圈線條；同理也是漸次加重。這樣製圖的優點是，能夠清楚的看見某一時期，某國家與其他國家的外交關係，從而發展出對六方會談之所以成形的「動態理解」。<sup>34</sup>

<sup>27</sup> 西岡晋，〈政策過程論の構成主義的展開〉，《金沢法学》，第53卷，第2期(2011年)，頁97-140。

<sup>28</sup> 楊裕富，〈從立法過程論臺灣地區都市計畫法〉，《都市與計劃》，第18卷，第1期(1991年)，頁37-58。

<sup>29</sup> 草野厚，〈第四次日中貿易協定と日華紛争 --- 一九五八年三月五日-四月九日〉，《國際政治》，第66期(1980年11月)，頁19-35。

<sup>30</sup> 角一典，前引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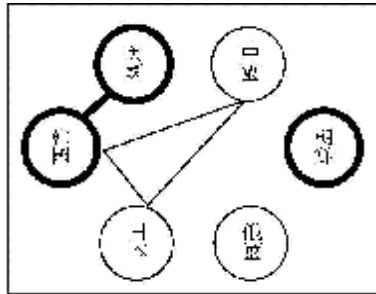
<sup>31</sup> 援引花井等的分類方法。花井等，〈中ソ対立(1958 - 1964年) 相互作用計量モデルによる分析〉，《國際政治》，第42期(1970年11月)，頁37-55。

<sup>32</sup> 如申熙錫，〈滿蒙權益をめぐる日米關係の相克 --- 对中国二十一ヶ条要求の始末〉，《國際政治》，第66期，頁91-108。

<sup>33</sup> 山口一之，〈義和團事變と日本の反応--陸軍部隊派遣の動機〉，《國際政治》，第37期(1968年10月)，頁41-53。

<sup>34</sup> 此一理念最理想的呈現狀態，應該像動畫一樣瞬間起落加上說明，但受限於論文之表現

本文將 2010 年 10 月 27 日，美韓在東亞高峰會上的宣言，視為此次六方會談開始公開前進的濫觴。到 11 月 23 日視為第一階段：東亞高峰會（EAS）、APEC。主要是美韓分別會談、各自宣言的時期，朝鮮在美韓宣言之後，都隨即「回喊」，推動了本次六方會談的腳步。這是互相試探的時期，中國、日本只是配角，俄羅斯根本沒有登場機會。在第一階段時期，多方藉由各自倡議，表面上是單邊行為，但在時間點上的迅速回應，顯示出「想要會談」的默契。



圖一：六方會談進程圖第一階段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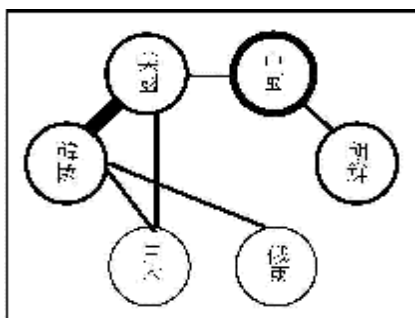
11 月 23 日，發生延坪島砲擊事件。這次砲擊事件使得南北韓關係緊張，以韓國為中心，再次與其他國家諮商。中國也開始表達立場，與朝鮮開始磋商對策。雙方的宣言較為緊繃，且針對砲擊事件的責任，南韓相當在意。但日俄至今依然相當邊緣，沒有公開表現自己的立場。因此，本研究將其稱為第二階段，時間是 11 月 28 日到 12 月 29 日，從下圖表來看，雙方分為兩陣營，氣氛逐漸升高。<sup>35</sup>諸行為者進行交叉會談，依照各方的基

---

形式，只有採用分期圖示。在不同的場合，本研究方法將可變化其表現型態，從而達到更好的理解效果。

<sup>35</sup> 此處所說之兩陣營，為東北亞呈現陸權(中國)與海權(美國)的對峙，而日本和俄羅斯則再次於中國，其後方為南北韓。Robert Ross, "The Geography of Peace: East Asia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3, No. 4 (1999), pp.84-118。轉引自游智偉、洪銘德，前引文，頁 100

本立場做出單方、雙邊或三邊之宣示。<sup>36</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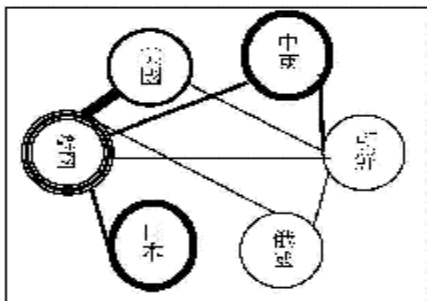


圖二：六方會談進程圖第二階段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第三階段為 2010 年 12 月 29 日到 2011 年 3 月 11 日，由韓國外長宣示「應進行南北對話」開始，諸方氣氛轉為低溫，由韓國為中心，開始進行對諸邊之外交。中國角色也逐漸加重，擔任朝韓主要溝通管道；但俄羅斯、美國也開始進入舞台，日本終於公開表現了自己的立場。其中日韓、俄朝都是本階段後期（2 月 16 日）才加入對話的。本階段的特色是開始交叉接觸，六方會談的多邊機制效果開始展現，甚至朝韓之間因為難民事件，也開始有「直接接觸」的契機。在 12 月中旬之前，雖然穿梭外交正在進行，但是雖然傳統上希望透過中國來接觸北朝鮮。12 月 29 日，韓國（美國也同意）開始了以「南北對話為前提，進行六方會談的方針」。

<sup>36</sup> 在立場上，韓國的基本利益是使北朝鮮非核化，外交行動上也十分積極。美國與韓國立場相同發言權大，但並不完全積極。日本大致上在基本立場上與韓國相同但發言權小。反面來看，朝鮮希望能擁有武器(或是對償的代價)，也十分積極。中國在立場上是矛盾的，雖不完全希望朝鮮能有核武，但也不希望完全沒有。由於立場的不明顯，在行動上雖然表現積極，但是始終予人沒有方向之感。俄羅斯則是既不積極，立場方向也不確定。



圖三：六方會談進程圖第三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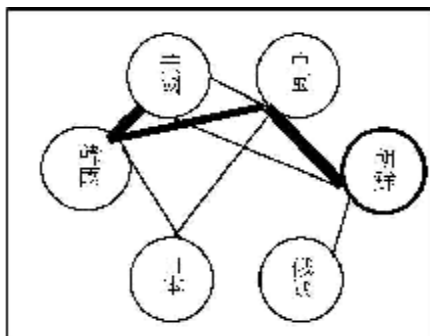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第四階段，起於日本震災（2011年3月11日）到金正日訪中（5月26日），這個階段最大的特色，就是各國並不單獨發表宣言，多由交流訪問方式共同發表新聞稿，其中，美韓、中朝是最明顯連帶的兩個組合之外，中韓也有多次互訪，中國是這個階段中最活躍的行為者。<sup>37</sup>五月末之前，韓國的主張佔了上風，以韓國（特別是魏聖洛）為中心，來進行與各國的磋商。大致上，各國都支持「南北會談→美朝會談→六方會談」的三階段論。此稱為「緩和時期」。在4月26日是最高點，連中國都表態支持韓國，對此，北朝鮮政權面臨最大挑戰，才有後續的訪中行程。這也是研究者常常注意到的「中共發揮北韓影響力」的實踐。<sup>38</sup>但本文更關注到中國這段時間對兩方的交流，不僅取代韓國成為主要中心行為者，其兩韓的外交，也非偏向朝鮮以等距為原則，強調維持現狀的「非戰非統」。<sup>39</sup>

<sup>37</sup> 有論者認為此為美國給予中國的「空間」。Scott Snyder, "China-Korea Relations: Political Fallout from North Korea's Test," *Comparative Connections*, Vol.8, No.4 (2007), p.7. 轉引自游智偉、洪銘德，前引文，頁86。

<sup>38</sup> Joseph DeTrani, "Six-Party Talks and China Role as an Intermediary in the Process," Remarks to U.S.-China Economic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Washington DC, March 10, 2005, available online at <http://2001-2009.state.gov/p/eap/rls/rm/2005/43247.htm>; "Beijing Can Rein in Pyongyang. But will It?"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December 28, 2002). 轉引自廖文義，〈北韓核問題與「六方會談」：回顧、分析與展望〉，《通識研究集刊》，第14期(2008年12月)，頁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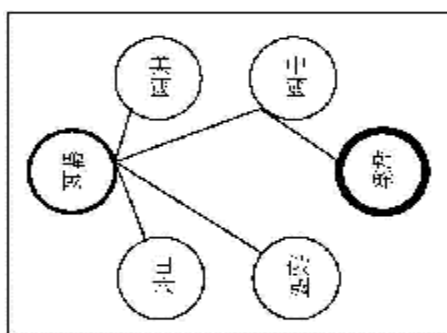
<sup>39</sup> Chung-in Moon and Taehwan Kim, "South Korea's International Relation: Challenges to Developmental Realism?" in Samuel Kim ed.,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 of North Asia*



圖四：六方會談進程圖第四階段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5 月 20-26 日，金正日訪問中國，行程依慣例極其保密。據傳在經濟問題上並未得到充分支持，但接班問題獲得中國首肯。本研究稱為「調整時期」。其後，5 月 30 日開始，北韓突又轉變立場對南韓強硬。不僅試射短程飛彈，且報料南北韓秘密接觸，逼迫南韓讓步。本文稱為「北韓強硬時期」。6 月 19 日，南韓宣示讓步。表示北韓的要求獲得實現。本文分類為第五時期，從圖可以看出，朝鮮又恢復孤立，韓國與其他友邦調整外交。



圖五：六方會談進程圖第五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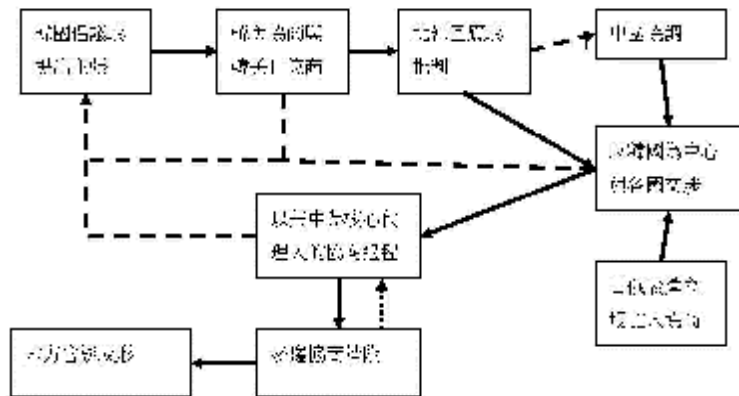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

(Lanj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4), p. 260. 轉引自游智偉、洪銘德，前引文，頁 106。

## 伍、結論

從六方會談各方接觸的過程中可以看出。在初期，韓國多單獨提出主張，再由美韓間的各種場合，包括領導人互訪、國際會議、特使新聞記者會等場合發佈關於六方會談的主張。表現本次的案例中，是 2010 年 10 月-12 月左右（請參考上節圖一、二）。經過北韓的「回應」後，韓國會加大動作，以韓國特使為中心與各國協商，但僅有在於北韓的溝通過程，需要透過中國居中協調。這段過程需要與北韓「拉扯」，可能重複兩三次；通常是同時，韓國會加大力度在對其他各國的外交協商。日俄通常扮演邊緣角色，此時才會加入。本次的案例中，就是第三階段，2011 年 1 月至 3 月（請參考上節圖三）。隨即在韓國取得相當外交共識之後，會轉為美中為核心代理人來主導整體會談，美朝、中韓會互相交叉接觸。<sup>40</sup>韓國反而退居二線。本次的案例中，就是第三階段，2011 年 3 月至 5 月（請參考上節圖四）。若是一切順利，就會進入多邊協商，六方會談逐漸成形；但若有某些狀況，使得協商又破裂，則又會回到第一階段。這是真實發生的事，也就是本文研究的最後一個階段，2011 年 5 月之後。



圖六：六方會談進程概念圖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sup>40</sup> 中韓在前一階段就會互相接觸，此段指的是「更深入接觸」，主要是指是美朝也開始協商。

因此，將上述過程說明製圖如上，實線代表「協商順利、有共識」；虛線代表「協商不順利、破裂、有國家杯葛」。

在六方會談先行研究文獻中，可分為「多邊機制建立」較為樂觀看法以及「中國崛起」較為悲觀的看法。樂觀論者主張，在六方會談的發展過程中，成員國之間逐漸累積規範，正是一種信賴養成（confidence-building）的過程。<sup>41</sup>本研究的貢獻在於，具體以過程論闡明其「信賴養成的過程與跡象」，並檢證其是否正確？研究發現，在六方會談當中，有著「韓國倡議→韓美協商→朝鮮回應→中朝協調→美中協調→多邊協調」的階段特色。闡明此種「過程」的發現，有助釐清六方會談之性質與進展，配合上節文獻回顧所未完全解決的疑問，本文發現，與其說六方會談是多邊行為者所參加的平台，不如說是以「韓國」為核心建構出來的小國對大國的協調機制模型，這樣的結構仍舊是冷戰的延長。

南韓尋求南北對話，就需要眾多原先的周邊關係國同意，以尤其在「三階段論」提出時，都以韓國（特別是魏聖洛）為中心，來進行與各國的磋商。換言之，希望縮小，甚至排除代理大國的角色。這個方針提出之後，美國依據「美韓共同防禦條約」、「日美安保條約」和「日美防衛合作指針」等等協定，重新確認自己的發言權。而中國也急於找日本、韓國接觸，要重新確認自己的位置。換言之，南韓也希望縮小，甚至排除中國的角色。這個方針提出之後，中國也急於找日本、韓國接觸，要重新確認自己的位置。這顯示，雖然中國依舊是與北朝鮮最密切的國家，原來也佔有戰略三角的樞紐位置；然而，當韓國與朝鮮能直接接觸時，其戰略的優勢就會消失。但對於韓國而言，要主導此的成本實在太高，必定要在其他層次對中美俄日讓步。表現在 2010 年 3 月，幾乎兩韓要直接磋商。然而，很快這種契機就消失，還是透過美中來居中控制。<sup>42</sup>

<sup>41</sup> 魏玲，〈東北亞多邊安全機制建設〉，《外交評論》，第 87 期(2006 年)，頁 49。

<sup>42</sup> 相當程度佐證了前述研究者的研究成果：「中國處理北韓核武危機的政策有三個特點：第一，從六方會談召開的過程來看，其雖不滿於北韓的核武化，但鑑於理性的利害考

因此，本研究從整體過程論的方式，印證了六方會談實際上是冷戰時期「代理人模式」的延長，朝韓之間不能有直接聯繫，必定要透過美中兩個強權來仲介。<sup>43</sup>因此，若以多邊機制與互信來看待「六方會談」，則無法解釋為什麼談論動力最強的南韓，始終無法直接與北韓接觸。也就是說，從六方會談的過程可以看出，東北亞依舊是冷戰結構的延長。

在此之外，還有有學者對六方會談採取批判甚至反對的態度。指稱六方會談是美國避免面對北韓問題的策略。<sup>44</sup>而且，六方會談在一定的程度上會給予北韓推動核武開發的時間，最後導致更嚴重的結果。<sup>45</sup>另外，一些日本學者恐懼六方會談破壞二戰後累積的以雙邊協議為主的東亞安全體制本身。<sup>46</sup>這樣的想法，若干而言也在呼應本文的結論。

若根據山本吉宣的分析架構，國際安全體制可能以威脅的來源與特徵來分成如下八種（下表）。<sup>47</sup>從六方會談的角度來看，北韓的核武危機是特定的威脅，而且成員國試圖從內部威脅的立場來處理這件危機，所以依照山本的分類，六方會談屬於內部危機管理。

---

量，其仍願協助北韓與美國對話；接續第一點而來的是，其安全政策建立在「中國—北韓」與「美國—日本」抗衡的權力平衡概念之上，不但透過六方會談抑制北韓核武化進程，並藉美日安保條約制約日本正常化與提升軍力的企圖；第三，六方會談中各國的互動過程正反映著東北亞各國的權力結構與互動模式，中國雖為東道國，且協助處理日本與北韓之間的人質問題有利於降低緊張，但其仍不願表態處理，顯示其東北亞政策建立在相對利得之上。」游智偉、洪銘德，前引文，頁 109。

<sup>43</sup> 關於這種模式的形成，請參閱朱松柏，〈南北韓高峰會的意義與前景〉，《問題與研究》，第 39 卷，第 10 期(2000 年)，頁 45-57。

<sup>44</sup> 中西輝政，〈生命線は日米韓「保守派」の連携にあり---「六カ国協議」合意におけるアメリカの"変身"にうろたえる必要はない〉，《正論》，第 422 期(2007 年)，頁 60-69。

<sup>45</sup> Quinones Kenneth 著，山口瑞彦譯，〈世界展望 時間は北朝鮮の味方である〉，《中央公論》，第 125 卷，第 1 期(2010 年)，頁 204-211。

<sup>46</sup> 伊豆見元，〈混迷の六カ国協議、米国から離れる韓国「平和協定」南北共同提案の可能性〉，《中央公論》，第 120 卷，第 10 期(2005 年)，頁 170-180。

<sup>47</sup> 山本吉宣，〈協調的安全保障の可能性—基礎的な考察〉，《国際問題》，第 425 號(1995 年)，頁 4。



表二：國際安全機制體系的類型

			威脅的特色	
			特定	不特定
威脅的所在	外部	非綜合	抑制、對抗型	對於域外威脅的同盟
		綜合	COCOM 型	MTCR 型
	內部	非綜合	危機管理	集體安全
		綜合	共通安全	合作安全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從「危機管理」的角度來看，六方會談是爲了處理特定問題建立的機制，其最主要的目的是阻止北韓核武的發展。東北亞區域大國都是六方會談的成員，而且成員國之間已有共通的利益與共識，因此比較容易進行合作。不過，從不同的角度來看，由於六方會談要處理的特定問題是北韓核武問題，所以非常容易受到北韓政策與態度的影響，六方會談的舉行本身就比較不穩定。因此，從國際安全機制的角度而言，六方會談仍是一種危機管理的機制，未來成爲多邊安全機制的可能性並不大。

最後必須一記的是，本研究在方法與理論上，也有若干不足之處。比如對於中朝之間的深刻歷史與革命情感，美日之間的堅固同盟等等，缺少探究與未及討論。可以在後續的發展中，將此類的動態模型加入原始的設定，用以改進。比如加入雙方會談或宣言之官員層次，用以區分其宣言之「重要」程度。但需要更細緻的加權與分類，僅就目前的成果來看，或可作為階段性成果發表，以供學界參考評論。由於此一協商，目前因為東北亞局勢尚未明朗，尤其是金正日過世後而陷入無限期暫停，特別是在 2012 年，台灣、美國、韓國、中國都有重大政權更替，六方會談「在緊張中延宕」，各國靜待塵埃落定，應是可以想見的後果。本文嘗試從過程論來研究六方會談之前期協商，能給予這個現狀更細緻的分析。

